

证券代码：605268

证券简称：王力安防

公告编号：2021-015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不送股不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87,983,482.11 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43,600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900 万元（含税），占 2020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5.57%。

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制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统筹兼顾了公司发展需要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预案及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未发现有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1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考虑了公司现金流状况、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和股东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综合考虑了未来资金需求、现金流状况与持续回报股东等因素，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以及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其中，利润分配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王力安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